



# CHU KONG PETROLEUM AND NATURAL GAS STEEL PIPE HOLDINGS LIMITED

## 珠江石油天然氣鋼管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38)

### 適用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的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 (附註1)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珠江石油天然氣鋼管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 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股份」) \_\_\_\_\_ 股 (附註2)

的登記持有人，茲委任大會主席 (附註3) 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的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及以本人／吾等的名義出席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星期四) 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假座香港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12樓2室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及其任何續會 (「大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大會通告所載的決議案，並於大會 (及其任何續會) 上代表本人／吾等及以本人／吾等的名義就該等決議案按下列指示投票，如無任何指示，則由本人／吾等的代表自行酌情投票。本人／吾等的代表亦有權就大會上正式提呈的任何事宜酌情投票。

普通決議案	贊成 (附註4)	反對 (附註4)
批准、確認及追認廣東珠鋼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與廣州市番禺區土地開發中心就初步預留作金龍城財富廣場第三期的土地收儲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日的土地收儲補償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在彼等可能認為就令本決議案生效或就此而言屬必要、恰當、適宜或權宜之情況下，為及代表本公司作出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以及簽署及訂立所有有關文件、文據及協議。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簽名 (附註5)：\_\_\_\_\_

####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姓名及地址。所有聯名登記持有人的姓名均須填上。
- 請填上登記於閣下名下而與本受委代表有關的股份數目。倘未有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以閣下名義登記的股份有關。
- 如擬委任大會主席以外人士為代表，請刪去「大會主席」字樣，並在空欄內填上擬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本代表委任表格的任何修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倘並無填上姓名，則大會主席將作為閣下的受委代表。
- 注意：閣下如欲投票贊成一項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號。閣下如欲投票反對一項決議案，則請在「反對」欄內填上「✓」號。如無任何指示，則閣下的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閣下的代表亦有權就大會通告所載以外並於大會上正式提呈的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經閣下或閣下的正式書面授權人士簽署。如為一間公司，則代表委任表格須蓋上公司印鑑，或經由行政人員、正式授權人士親筆簽署。
- 凡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其他人士為其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的股東均可委任超過一名代表代其出席大會及投票，惟倘委任超過一名代表，則須於委任表格上填上每名獲委任代表所代表的股份數目。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委任代表的文據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 (如有) 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該等文件副本，須於文據所載人士擬投票的大會或續會 (視乎情況而定) 指定舉行時間不少於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 委任代表的文據於其所示簽署日期起計12個月屆滿後不再有效，惟倘屬續會或於大會上或其任何續會要求進行投票的表決，而大會原應於該日期起計12個月內舉行則除外。
- 倘屬聯名股份持有人，則任何一位該等人士均可於大會上就有關股份投票 (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位有關的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任何大會，則出席者中只有股於股東名冊中就該等股份名首位者方有權就該等股份投票。
- 交回委任受委代表的文據後，股東仍可親身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於該情況下，委任受委代表的文據將被視為已撤銷。